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必康”）为积极响应国家支持中医药产业发展战略，决定投资人民币5,000万元在江苏省新沂市设立江苏必康生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陕西必康认缴全部注册资本金，持有标的公司100%股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已于2016年5月31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拟投资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必康生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地址：江苏省新沂市瓦窑镇政通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刘欧

注册资本：5,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生物智能化技术研发；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中药前处理和提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000	100
合计	5,000	100

三、本次投资的其他安排事项

本次投资设立标的公司事项目前暂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权债务重组情况，不存在公司股权转让或者高层人事变动计划等其他安排。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积极响应国家支持中医药产业发展战略，在夯实大健康领域发展的前提下，提高生物智能化和生物科技相关的研发水平；增加中药、原药提取产量，提高中药产品产销量及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发展能力。

五、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陕西必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向新领域拓展需要智力支撑和摸索过程，期间可能存在国家相关政策变动、行业政策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调整等较多不确定性因素影响。

2、本次陕西必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存在一定的财务管理风险。

3、目前陕西必康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尚处于筹备阶段，短时间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一日